**第五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

慈溪市观海卫镇天网工程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前端采集系统建设

本项目前端采集系统遵循市雪亮工程前端采集系统建设标准，结合观海卫镇天网工程前端点位现状进行统筹规划建设。主要建设村域防控圈、重点片区防控圈、治安重点部位等点位。

保留原有高清视频摄像机（1000路）继续使用，同时新建900路智能抓拍摄像机。

新建前端采集点位类型：主要为室外结构化采集设备，像素为800万像素、900万像素。

2、网络系统建设

前端采集点位通过专用IP链路接入，根据观海卫镇天网视频图像信息数据采集传输的带宽要求，在现有网络架构基础上，进行承载网络架构设计及建设，并实现公安视频专网安全接入。

3、存储系统建设

主要为1900路前端采集摄像机的视频图像存储建设，并将图片数据共享至公安视频专网内的宇视视图库进行存储，为市局智能分析应用平台实战业务提供数据支撑。

视频、图片及数据存储周期为30天。

4、视频中间件软件设计

作为对视频流量整形，重塑视频格式，将视频完整接入及完整的应用到中心平台以及智能分析，现对视频流进行重塑设计。

视频重塑设计包括视频流的接入整理和转出转换。

该部分做为系统的中间件独立设计。

5、数据采集基站建设

根据公安业务需求，本次建设2套数据采集基站，其中1套微型数据采集基站，1套小型数据采集基站。

6、智慧\*\*\*系统建设

建设具备100路视频并发分析能力的智慧\*\*\*系统，通过该系统建设，可有效帮助观海卫\*\*\*提升破案率、降低案发率。

7、应用管理平台建设

管理平台设计使用智慧\*\*\*系统具备的视频管理功能进行视频管理应用，具备将视频资源共享至市局公安视频专网的能力，根据实际应用需求建设相应的媒体转发能力。

8、监控中心配套设施建设

1）配置操作终端，以达到能显示高清图像的硬件条件，实现高清图像显示。

2）配置服务器机柜，以满足本项目新增服务器部署需求。

3）配置监控中心UPS，达到后备8小时的要求，配置其他相关配套设施。

4）建设使用ODF等专业配线装置，对现有及今后建设光纤光缆进行有序规范化管理。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保证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实现项目建设的目标，遵循国**

## **家、省、市信息项目建设咨询和监理的有关文件及规范等要求，协助建设方做好项目咨询工作，完成整个项目，负责整个项目的全程监理，并做好项目竣工后的服务。**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节约能源**

## **□保护环境**

##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投标人须满足《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要求，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慈溪市观海卫镇天网工程改造项目监理服务要严格按照《信息技术服务 监理 第1部分：总则》（GB/T 19668.1-2014）中“三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原则和《信息技术服务 咨询设计 第1部分：通用要求》（**[**SJ/T 11565.1-2015**](http://www.baidu.com/link?url=Q96CnA4W8L1OuqfcEqWKVLrOG1ymqcHtzyaQJVTxHmYYIDz2UH3wKzMrBLmXc8tW&wd=&eqid=9d1bcb220002d791000000025b0fbb41)**）。**

##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一）监理单位在项目中将受建设方（建设单位）委托，代表建设方的利益，保护投资、控制质量、确保进度，依据合同及设计方案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并站在第三方的立场上，公正地对待承建方，协调建设方和承建方的关系，最终圆满完成项目建设。

1、工作内容

监理部分：监理范围包括本项目从采购、实施、测试、试运行至竣工验收的各阶段全过程监理。

监理单位应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各个阶段详细的监理工作目标、监理工作依据、监理工作制度，监理工作主要内容应包括：

（1）协助合同谈判和设备采购；

（2）协助项目实施；

（3）竣工验收与技术培训检查；

（4）协助制定项目质保运维期服务监督保障措施；

（5）协调；

（6）项目咨询工作；

（7）质量、进度、资金控制 ；

（8）人员管理；

（9）合同管理；

（10）范围管理；

（11）文档管理；

（12）系统安全管理；

（13）知识产权管理。

2、各阶段主要目标

服务工作应分为辅助中标方案优化合同签订、项目实施、试运行、验收四个阶段，对项目全过程进行监理。监理单位应按照项目建设目标和要求，督促项目承建单位按时保质完成项目的建设工作。

(1)签约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协助业主单位督促承建单位对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进行规范化的技术描述，提供优化的设计方案，消除在进入项目实施前可预见的缺陷。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和合同要求，针对项目需求制定具有可验证性的项目计划、监理方案；

(2)项目实施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审核项目实施计划，合理控制项目进度；

审核项目实施方案符合项目质量要求，与优化设计相符合；

监督项目中承建方所使用的产品和服务符合承建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监督项目实施过程与项目需求、项目设计方案、项目计划相符，在项目施工时进行现场监督并记录有关情况，确保项目质量。

(3) 试运行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检查时运行阶段系统运行情况，检查设备故障发生率等问题，审核试运行阶段设备运行状态的记录及各系统功能使用情况。

（4）项目验收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协助业主依据国家、部颁相关标准及项目需求确定项目检测方案，由检测单位出具检测报告；

对系统进行试运行情况记录、测试，对问题责成承建方解决，并进行二次监测，最终提交业主试运行情况报告；

促使项目的最终功能和性能符合承建合同、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协助业主组织验收委员会进行验收；

审核承建单位所提供的项目各阶段形成的技术、管理文档的内容和种类符合相关标准。督促、审核项目承建单位向业主单位按时提交项目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和相关文档，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承建单位的系统详细设计方案和施工图纸、用户手册、系统维护手册、系统配件清单等完整的技术资料及竣工验收文档书面材料和电子版各两套；项目监理单位各阶段监理工作中形成的技术资料和相关文档。

组织项目整体移交，报送业主支付项目款项的依据。

（二）其它要求

1、监理工作小组要求

监理单位须针对本监理项目专门成立监理工作组，总监（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师证书）1名，咨询工程师2名，监理工程师3名，其中3名监理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其它监理工程师随叫随到。

项目实施期间，根据招标方的合理需要，招标方有权要求中标方对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等监理人员进行调换。

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所有成员名单和监理资质证书。

监理实施人员现场服务要求：

（1）招标阶段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相关的监理工程师参与优化方案的编制和审查。

（2）商务谈判及合同签署阶段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和相关的监理工程师审查合同。

（3）设备和材料到场验货阶段

主要设备进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和相关的监理工程师到场参与清点、检验。

材料、辅材等进场：相关的监理工程师到场参与清点、检验。

（4）实施阶段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工作安排会议、协调会议及每周一次的例会，进行必要的管理和协调工作；

其他的监理工程师在各自专业的项目施工时到场监理。

（5）测试阶段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进行必要的管理和协调工作；

其他的监理工程师在各自专业的项目测试时到场监理。

（6）验收阶段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均到现场。

2、项目监理实施要求

监理单位近3年在宁波有多个监理服务业绩。

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项目实施地点在慈溪市观海卫镇。

投标人应建立本项目实施过程的组织方式、日常工作管理方式、日常计划管理方式及质量保障控制手段。

监理公司投入的检测设备、工具应满足项目监理需求。

投标人应保证准备提交或提交的全部提交物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投标人应保证，如果其提交物使用或包含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投标人已经获得权利人的适当授权。投标人应进一步保证，采购方使用其提交物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投标人应当使采购方免于承担因被指控侵犯上述权利而产生的任何责任，并赔偿采购方由此发生的所有成本、费用和损失。

4、其他

监理合同必须根据国家有关经济合同法、省、市工程监理有关条例及招标文件、投标书的要求、承诺及中标结果签订。投标人若不遵守招标文件和投标书的要约、承诺而拒签合同，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权，扣罚全部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四、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采购标的的数量：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在采购时确定。

2、采购项目的实施时间：签订合同后，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采购需求组织实施。

3、采购项目的实施地点：签订合同后，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采购需求由采购人确定。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通知：采购人需要投标人提供服务时，电话告知。

2、服务期限：本项目计划在2021年12月底完成，要求监理服务期为合同签订到项目通过验收为止，预计为8个月。

3、服务效率：。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1、验收范围：包括采购人发出采购通知后的各个过程。

2、验收标准：对于服务的验收按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标准执行；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报价：本次报价采用总价报价形式，任一报价超过其“最高限单价”的响应无效。报价应包括以下各个阶段所发生的费用：

1）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进行咨询、监理期的各个服务阶段的所有费用；

2）应承担的税、费；

3）其它应当承担的费用。

2、费用结算及支付：合同签订后15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

终验合格后15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70%的余款；采购人支付前，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正规财务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

3、应急服务：对于采购人的紧急需求，投标人应想方设法为采购人服务，并不得加价。